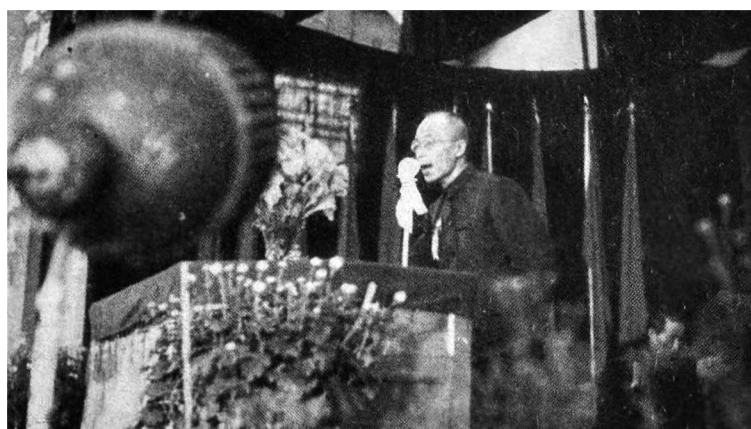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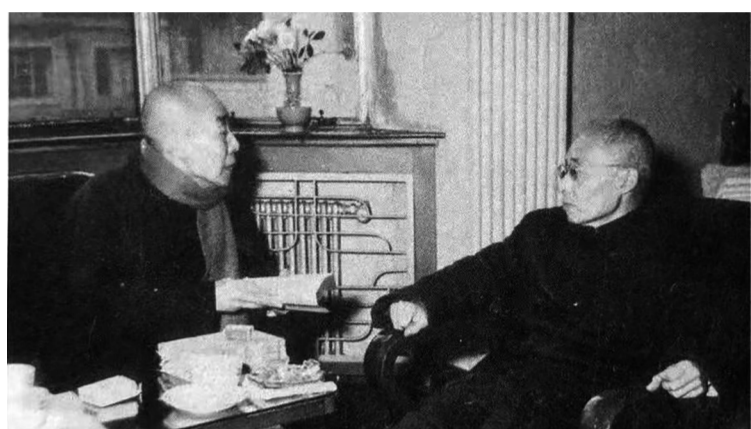
开国高校常州风

华东师范大学大学首任校长孟宪承

梅文岩 文/图



1951年,孟宪承在华东师范大学师生代表大会上讲话



孟宪承和历史学家吕思勉在一起,两位常州老乡促膝谈心

2021年10月9日,华东师范大学隆重庆祝建校70周年,在校师生用他们自编自导自演的大师剧《孟宪承》致敬首任校长、著名教育家和教育理论家、常州人孟宪承。当1951年10月“华东师范大学成立暨开学典礼”的场景穿越70年时空在舞台上重现,“孟校长”的开场白再度铿锵响起:各位教师、学生,欢迎大家从不同的城市、不同的学堂,齐聚于此,共同见证新中国第一所社会主义师范大学的诞生!台上台下响起了经久不息的掌声。当晚全球5万多观众在线观看网络直播。

孟宪承,1894年9月生于常州青果巷西庙沟。按《孟氏宗谱》推算,孟宪承是孟子的七十一代孙。父亲孟鑫,贡生时即以才学享有盛誉。因为家贫,孟鑫入赘常州望族杨家,夫人是杨家唯一千金,婚后得子,取名宪承。宪承自幼聪慧,好学不倦,7岁入私塾,后入常州府小学堂(今局前街小学)。1908年,考入上海南洋公学中学部,毕业考入上海圣约翰大学。1918年,考取公费留学,在美国华盛顿大学主修教育学,副修哲学,1920年,获教育学硕士,同年转赴英国伦敦大学教育研究所深造。翌年回国,先后在东南大学、圣约翰大学等校任教。

“五卅惨案”爆发,正在圣约翰大学任国文部主任的孟宪承看到中国人惨遭外国巡抚枪杀,怒不可遏,召集中国教授开会,谴责租界当局暴行,声援反帝爱国运动。师生们的爱国行为受到美国人校长卜舛济百般阻挠。愤激之下,6月3日,学校562名学生在孟宪承、钱基博(钱锺书之父)等17名中国教师带领下,离开这所教会学府,发誓“永远与圣约翰大学脱离关系”。这起轰动上海的“六三离校事件”后仅5天,孟宪承、钱基博等12人就组成了“光华大学”筹委会,孟宪承任总务长。9月,学校开学。

孟宪承继承了“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的祖训。他很早就和内侄章汉夫(常州人,1927年入党,新中国外交部常务副部长)一起,探讨马列主义。全国刚解放,在浙江大学教育系任教的孟宪承,就专门开设了“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选读”课程,亲自指导学生阅读马克思的《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恩格斯的《费尔巴哈论》等原著,成为我国高校教育系教学内容改革的一大创举。

1951年9月,孟宪承奉调上海,任华东军政委员会委员、教育部长、华东行政区教育局局长。11月任华东师范大学首任校长。华东师大是以大夏大学和光华大学以及其他一些高校的部分系科合并创建的新型师范类大学。建校选址时有大夏、光华和圣约翰三个旧址备选,孟宪承从学校的发展考虑,主张选择地处城郊接合部的中山北路大夏大学原址,这一选择为

华师大持续稳定发展准备了50年的发展空间,预见他的远见卓识。

影响华师大乃至新中国高等教育至今的是孟校长的教育理想和治校方略。孟子的“聚天下英才而教育之”是孟宪承教育理念的文化根脉。他认为大学的理想蕴含着人们关于文化和社会的最高理想,这个理想是:智慧的创获——创新是大学的生命;品性的陶冶——育人是大学的责任;民族和社会的发展——服务人民和国家是大学的使命。秉持这一理想,孟校长手握两大治校法宝:

一是德才并育,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把中国教育的发展沿革置于整个社会发展变迁中来考察,以求揭示社会主义教育发展的规律。他不仅自己做学问运用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而且要求学生熟读马列主义著作。他认为,马列主义的科学理论水平是反映教育质量和师资水平的最主要标志之一。在培养研究生时,他特请政教系著名哲学家冯契给学生上课。他主编的《中国古代教育史资料》等著作即以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来认识教育史。

二是融汇中西,形成有民族特色的现代教育思想和方法。孟校长早年留学美英,精通西方教育学、哲学理论。他既注重引进国外的先进教育理念,又吸取我国古代教育思想之精要,中西融通,博采众长,形成有利于中国自身教育发展的教育理论和教育思想。他在该思想指导下编写的《中国古代教育史资料》和《中国古代教育文选》,仍为当今教育学术本科生、研究生的阅读书目。

孟校长在学校建设方法上具体抓住师资建设和学科建设这两大关键。凭着他在教育界公认的学识威望和人格魅力,招贤纳士,延揽人才,华师大吕思勉(常州人)、刘佛年、施蛰存、钱谷融(常州人)、张耀翔、胡焕庸等名师云集,俊采星驰。

在学科设置上,孟校长主张高师向综合大学看齐,增加专业课(包括基础课)的教学比重,以期与综合性大学相匹敌;坚持师范性与学术性并重,以科研带动教学,在教育部首次批准的全国18个研究室中,华师大就占据2席;不要让学生分科过早,集中封闭地学习某一类专业知识,以免“只见树木,不见森林”;提出预先设置若干中国文学、史地、生化等复合专业,以培养复合型人才。为培养更多高校教师,1953年起的3年间,全校就招了17个专业的研究生班,喝过洋墨水的孟校长仍是一袭布衣、脚踏布鞋,不急不慢走进教室,亲自授课。

孟校长在华东师大深耕16载,他学问精深,著作等身,原创和翻译的学术著作有60多部。1956年,被评为国家一级教授。担任过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代表,上海市第三、四届政协副主席。2006年,经教育部同意,国家高等教育学会公布了18位“共和国老一辈教育家”,孟宪承位列其中,他是其中唯一的教育学专家。

序与跋

“诗人的散文”以及“人间的诗意”

——刘君散文集《向阳坡上》散论

赵月斌

如果忽略掉副刊编辑这个职业身份,忽略掉画家这个业余身份,刘君最获认可的基本身份恐怕还是一位地道的散文作家——《向阳坡上》确实就是一部写人记事、抒怀遣兴的散文集。不过,在读过这部作品之后,我才知道作者并不是一出道就是散文家,在做编辑之前,她不仅做过电台主持人、热线记者,还当过语文老师,更重要的是,在上中学时,她就爱上了写诗,在学校的“下巴社”发表了第一首诗,从那之后,诗歌就成了她生命的底色,她的个人生活,她的亲情、友情、爱情,莫不关于于诗;她在诗里写下消逝的时间,她带着诗奔赴南方北方,她用诗歌里闪亮的灵魂照彻整个宇宙。可以说,爱诗、写诗、读诗、悟诗从根本上贯穿了刘君的整个成长史,哪怕人到中年,那棵“心中的树”始终向光而生,让她在本质上成为“一直在向阳坡上”的诗人。

苏珊·桑塔格特别推崇“诗人的散文”,她说:“二十世纪文学的伟大事件之一,是一个特殊种类的演化:不耐烦、热烈、省略、往往使用第一人称、常常使用不连贯或破碎的形式、主要是由诗人所写(如果不是,则是由心中有诗歌标准的作家所写)。对某些诗人来说,写散文是从事一种真正完全不同的活动,使用一种不同的(更有说服力的、更理性的)声音。”基于这一认识,完全可以把《向阳坡上》看作一种“诗人的散文”。理由很简单:其一,该书共三辑,刘君在每一辑的前面分别编排了一首诗,这三首诗作为各辑的题引既是各自独立的副文本,又使整部书的正文文本气韵相通,浑然一体;其二,书中很多地方或多或少都有直接或间接引用的诗歌文本,有的篇目甚至就是讲述一代人的诗歌往事,这让整部散文集透露出诗的气质,弥漫着浓郁的诗意;其三,诗歌是刘君散文的

基本动力,虽然无缘见到她的更多诗作,我也相信她藏在抽屉里的诗歌应该殊为可观。有鉴于此,即便刘君未可称作世俗意义上的诗人,至少也是“心中有诗歌标准”的散文作家,这部《向阳坡上》足可称作“诗人的散文”。就以全书开篇《有一条河穿城而过》为例: 乌鲁木齐河,别人只知道,它是一条季节河,每年春天,天山的冰川融化,雪水沿着北麓,携着冰凌、沙石、草屑,一路向南,中游穿越乌鲁木齐,也被叫作和平渠。

起首这一小段文字即为全书定下了质朴简洁的调子,由一条河唤醒童年记忆,通过从容的叙述展现个人生活史以及一代人的成长史,其话语姿态尽显诚恳实在,一概就事说事,看不到自我感动式的矫情和浮夸。窥一斑而知全豹,尽管《向阳坡上》三辑的主题各有侧重,但是全书的文风却像融化的冰川一样摧枯拉朽,具有一种坚韧又不失沉勇的力量,那种平淡清流的语调,足以抵挡万钧雷霆。比如《立训舅》,分明是写一位至亲的离去,却并未像常见的悼亡散文那样,不是口吐莲花极赞亡人之完美,便是哭干眼泪极显悼者之伤悲,刘君只是通篇克制,她不过是写出了噩耗造成的沉默,写出了倾泻而出的泪水,写出了最后的释然:“心里空了,轻松了”。她只是记下了从大黑眼眶漾出温暖的笑意,记下了几句体贴入微的家常话,便让这位喜欢写诗,会说英语,有点神秘主义倾向的训舅男音容宛在,远比那种矫情拿捏的表扬稿感人至深。的确,无论记事还是抒情,在刘君写来都是行于所当行,止于不可不止,她从来不会沉溺在泛滥的情感里自恋自怜,她只是在自己的文字中酿出了一种特别的气质。就像她注意到黄桷叶子揉碎后的气味,如同祖母瓊的橙花香水,

“前调青涩酸甜,中调明亮柔和,尾调又清新自然”(《雨后的喧嚣与安静》),刘君的文字大概也是这样,可以让你嗅到一种来自生命深处的异常提神的香气。刘君的散文气质,即如这异常的香气,只要你稍加留意就能感受到它的存在。这气质或许就是一以贯之的诗人情结,正是隐藏在金牛座“另一个自己”,让她把散文写成了诗。

刘君生于20世纪七十年代初,和我近乎同龄,所以在她的散文中,会读到许多相似甚至完全相同的成长记忆。比如都曾读过《少年文艺》,办过文学社,迷过朦胧诗、席慕蓉,甚至有好多样喜欢的书,虽然经历大相径庭,却显然拥有多重重叠的精神资源:我们不期成了被八十年代的诗歌浪潮冲击过的一代,于是自觉或不自觉成为背负诗歌使命的“同时代人”。刘君出生在古尔班通古特沙漠边一个农场的地窝子里,其父母都是当年的支边青年,刘君是地地道道的“兵团子女”,也算移民的后代,所以她的成长经历既和所有同时代人一样有其鲜明的时代印记,又带着建设兵团特有的异质色彩。印象最深的是,她像吉卜赛人一样随父母辗转迁徙,甚至小小年纪就能充当妈妈的通讯员,用掏腿的方式骑着大红自行车到各个连队传达通知。伴随着风沙的童年,同时也弥漫着海棠花、沙枣花的香气,这让一个人的生命底片同时拥有了粗犷和细腻,也让刘君早早看到了沙丘的尽头,早早懂得了离别。当一个六七岁的小女孩震撼于天地相交的寥廓之美时,或许就像费尔南多·佩索阿所说,她的心已然略大于整个宇宙。果然,我们读到她引用了《金蔷薇》中的一段话:“诗意地理解生活,理解我们周围的一切——是我们从童年时代得到的最可贵的礼物。要是一个人在成年之后的漫长的冷静的岁月中,没有



丢失这件礼物,那么他就是个诗人或者是个作家。”刘君之所以赞赏他的说法,当然出于同声相应,由此我们也可看到,写下《向阳坡上》的诗人从哪里来。

“诗人的散文,主要是关于做一个诗人。”苏珊·桑塔格如是说。“有一种命运叫诗人。”刘君亦如是说。尽管此话出于感叹李白的命运不济,却也道出了诗人的经典定律。成为诗人,往往意味着与世不谐,意味着格格不入,能在尘世中超然自处,定也是小概率的幸事。比起许多多受累于诗或难于时尚的同代人,刘君或是幸运的:她基本是按部就班顺顺利利走到了中年,拥有一份体面的工作,过着童话故事所期许的幸福生活,这样的经历本就充满诗意,即便她不是诗人,也把流逝的岁月过成了诗。刘君说:“有些人即使写了一辈子诗,他也未必是个诗人,而有的人,即使一辈子不写诗,他本身就是一首诗。”(《To:红》)尽管她没有坐实“诗人”之名,但是我们分明看到,她在以不做诗人的状态写诗,以不写诗的方式成为诗人。所以,《向阳坡上》尽是刘君与诗的故事,是她读诗、写诗、追寻诗意的诗歌往事。

(本文为刘君散文集《向阳坡上》的跋,有删节)



伏收 73.5×140厘米 纸本水彩 2023 王驰 (第十四届全国美展入选作品)

一位代驾师傅

张小青

去过无锡、江阴,开车送客人还好,回来的路上,经常会遇到电动车没电的情况,深更半夜,在外面推车回来是常有的事。有时,也能顺道搭个滴滴师傅的回家车,运气不好,只能推几个小时车走回来。一单生意赚一两百,打个车还要百来块,不划算,反正半夜到家也是睡觉。

我不敢想,半夜走几十里路,从上半夜走到下半夜,孤身一人。也许,这对代驾师傅们来说,是常有的事。想到我自己,也就每天散步三四公里,已经膝盖疼了。

是啊,生活不易,如果不是一双儿女要读书,不是一家老小要生活,谁愿意每天在工作之外,风里来雨里去地做代驾?师傅说,夏天还好的啦!就当乘凉,冬天确实有点难受,半夜寒风刺骨,不管骑车还是走回来,都特别考验一个人的意志。有的时候也真的不想干,温暖的被窝里躺躺,多好啊!可是不行啊,家里这么多人,说不定哪天要急用钱,总要趁现在年轻时多挣点,以防不时之需。有那么几分钟,我沉思不语,从他身上,我感受到了好多人欠缺的责任感跟担当。

攀谈了一路,我的目的地到了,帮我稳妥地停好车,师傅去拿我的小电车,电车上铺着一块油布,我被这个细节打动——这是怕电车蹭坏后备箱垫子——每一个行业,都在拼服务拼细节。师傅戴好头盔要离开,我顺手把酒宴上发的烟给了他,师傅推辞两下,不好意思地接了,说了好几个“谢谢”。

那天,我独自驾车去三十公里开外的朋友家吃酒席。席间,盛情难却之下喝了点酒。宴毕,主人帮我手机平台上约了代驾。

不过三五分钟,代驾师傅骑着迷你电动车到了酒店门口,确认信息后,代驾师傅便接过了我手里的物品。陌生的地方,自己停的车,折返了两三个来回才找到,师傅也被我的晕头转向惹笑了,耐心陪我找车。找到车后,师傅熟练地把电动车收起来,放入后备箱,开车,出发。

这是我第一次约代驾,跟陌生的人一起驾车四十多分钟,不免有些忐忑。不时用眼睛余光打量这位师傅:饱满的长方脸,寸头,略胖,微黑,五官端正,眼神温和,衣着朴素。第一印象打消了些我的戒备心理。我开始跟师傅有一搭没一搭地聊天:

“师傅你是专职代驾吗?”
“不是,兼职的,我在一家机械厂工作,技术主管,月薪也万把块的。”
“师傅哪里人?”
“山东,菏泽。”
然后,师傅自己打开了话匣子。代驾师傅说,他厂里5点30下班,每天6点30准时网上接单接单生意,周日就是全天接单。最远的地方



24节气之小雪

(篆刻)

周俊海